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：交通行政

科 目：交通行政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何謂訴願？若某客運公司不服直轄市公路主管機關的行政處分時，該如何行使其行政救濟程序？（25 分）
- 二、行政院現正著手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，其中推動「高鐵台鐵連結成網」的計畫目的為何？對運輸系統與國土發展的效益為何？（25 分）
- 三、依照航業法的定義，船舶運送業、海運承攬運送業與貨櫃集散站經營業各自經營何種事業？而貨物在各業別間的流動與作業處理關係為何？（25 分）
- 四、依據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，營業大客車駕駛的勤務調派規定為何？在「七休一」的勞動基準法規定下，旅行業者如何因應部分國外來臺旅行團八天七夜的旅遊要求？（25 分）